附件二

**盐城宏太劳务有限公司公开招聘工作人员**

**笔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**

**告知暨考生承诺书**

1.考生在报名时应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“苏康码”（居住在江苏省外的考生申领“苏康码”时，可在“到江苏后居住地区”和“到江苏后详细地址”栏中填写报考单位地址或来苏后拟入住地址等），并配合检测体温。“苏康码”为绿码，且经现场测量体温低于37.3℃、无干咳等异常症状的人员方可进入报名地点参加报名。来自中高风险地区的考生需提供报名前7天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为阴性的有效报告。考生除身份确认环节需摘除口罩以外应全程佩戴，保持社交距离，做好个人防护。

2.按当前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报名当天持“苏康码”非绿码的考生不得进入报名地点参加报名，并配合安排至指定地点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。报名前14天内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（境）外旅居史或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史的考生，应主动报告，并配合安排至指定地点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取消其相应资格，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，构成违法的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3.考生在《报名表》中的“报考人员承诺签名”栏中要作出以下承诺：“本人已认真阅读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考生承诺书》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在此郑重承诺：本人填报、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（证明）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并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。如有违反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”

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